

常州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
2021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1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表
-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常州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是政府工作部门，为正处级，挂市行政审批局牌子。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负责贯彻落实中央关于政务服务管理工作的方针政策和省委、市委的决策和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政务服务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全市政务服务综合管理、业务指导，负责市、辖市（区）两级高频政务公共服务事项清单动态管理。

（二）负责全市“放管服”改革工作的统筹协调和组织实施。

（三）组织市级政务服务事项集中受理办理，负责对进驻市级政务服务大厅的窗口、事项、人员的管理、监督和考核，组织对全市政务服务大厅的监督考核。

（四）负责全市代办服务体系的建立和业务指导，协调全市重点建设项目审批服务。

（五）负责拟定和组织实施全市政务服务信息化建设发展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及实施方案。

（六）负责全市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的规划建设、推广应用、运行管理、监督考核，开展全市政务服务一体化平台的数据归集、应用和分析。承担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实施和安全管理。

（七）负责全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监督工作。

（八）负责政务服务热线的业务指导、组织协调、数据分析和考核评价工作。负责“市政风热线”运行管理工作。

（九）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常州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设下列内设机构：1. 综合处；2. 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处；3. 政务服务管理处（热线管理处）；4. 信息技术处；5. 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处；6. 组织宣传处；7. 机关党委；8. 政策法规处；9. 行政审批一处；10. 行政审批二处；11. 行政审批三处。本部

门下属单位包括：常州市便民服务中心、常州市政府采购中心、常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21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4家，具体包括：常州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本级、常州市便民服务中心、常州市政府采购中心、常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三、2021年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注力打造“畅通办”特色服务新品牌。一是提炼品牌内核。坚持目标导向和需求导向相结合，以“一门、一窗、一网、一号”为重点，加强“畅通办”品牌的设计包装，不断拓展品牌的内涵外延，注重开发品牌衍生产品，实现品牌口号向品牌战略、服务品牌向全域品牌的转化。二是构建品牌集群。坚持品牌集成化发展战略，加强“畅通办”与“漂即办”“金服务”“武易办”“高新事·高兴办”“天天为宁办”等特色服务品牌的深度融合，不断激发基层首创精神，补充开发镇村两级子品牌，构建极具常州特色的政务服务品牌矩阵。三是加强品牌推广。建立形成共商共建共享的品牌建设氛围，加强品牌文化、品牌符号与标准化管理、专业化服务的深层次结合，加大优秀案例的发掘培育和传播推广，进一步提升“畅通办”品牌的影响力和认可度。

（二）聚力推动“一门一窗”基础服务新突破。一是加快标准集成。持续深化事项标准化集成进驻，精准编制权力事项和公共服务事项“应进必进”、关联事项和公用事业事项进驻指导、首批主城区通办、基层民生类区域通办等4张清单，修订完善镇村两级事项“应进、选进”清单，建立全域、全科、全类别服务管理正向指导清单和负面禁止清单，优化部门、综合、专项“三个一窗”和各类特色服务专窗，推动实现更高层次、更大范围的事项和服务标准化。二是强化一体管理。深入贯彻《省政务服务分中心一体化管理办法》，健全本级一窗综合收件和委托接件受理制，推行名称标识、服务规范、效能监督、“好差评”“四个统一”，加强非法律、法规或涉密类业务系统对接共享，全面提升市、区两级政务服务中心一体化管理水平。三是创优服务举

措。按照“四级四同”要求推进政务服务事项业务办理项、办事指南、办理材料标准化，实现所有事项同源发布、同源管理、无差别同标准受理和办理。建立健全预约办理、首问首接负责、一次性告知、限时办结、投诉处置制度，建立完善代办帮办项目目录和相应机制，实现政务服务事项咨询、预约、申请、受理、审查、决定、结果送达全流程规范操作。

（三）努力实现“一网通办”效能迭代新高度。一是加强业务融合。实施“申请条件、申报方式、受理模式、审核程序、发证方式、管理架构”“六个再造”，深化证照分离、告知承诺、审管联动改革，建立“长三角一网通办”“跨省通办”多地协同工作机制，打造一批高频跨区域通办“精品”事项。二是推进数据治理。持续推动六大公共数据基础库数据“应归尽归”，加强身份证、营业执照、结婚证（离婚证）、出生证、不动产权证、交通运输经营许可证等高频电子证照在政务服务、监管执法、社会化生活领域的广泛应用，构建共治共享、安全可信、精准实时的高效治理体系。三是促进一体发展。整合各地各部门政务服务自建业务系统、移动APP、自助服务机等基础资源，深化身份认证、电子印章、电子证照、公共支付、电子档案、快递物流等7大公共支撑建设应用，推动线上线下“一套标准、一个平台”，实现更高层次的同源互补、精准联动。四是突出科技赋能。大力加强用户专属空间建设，广泛推行精准画像及定制服务，集中打造覆盖社会主体办事服务各类业态和场景的智能客服、智能办事指南，积极推动无人工干预“秒批秒办+告知承诺+审管联动”探索试点。

（四）着力构建政务服务体系功能新格局。一是增强四级体系功能。持续深化“便民事项进社区，企业事项进园区”改革，加快镇村两级充分精准赋权，建立统一规范的事项、服务、管理、评价标准，推动基层政务、社会服务网点融合式发展，促进“一件事”、“套餐办”服务模式下沉前移，多层次全方位打造板块服务专区，试点培育首批窗口兼职培训师和专业化服务队伍，进一步提升“15分钟便民服务圈”功能定位。二是深化服务示范建设。在巩固现有11项改革示范成果的基础上，围绕重点任

务转换、社会需求转变的实际，深度发掘板块的基础资源和创新动力，积极推动新年度示范建设任务的谋划设计和部署实施，探索试点镇（街道）示范点创建，不断浓厚主动创新、齐力共为的浓厚氛围。三是提升公共资源交易管理效能。持续推动公共资源交易项目“应进必进”，巩固深化“一行业一系统、一市一平台”整合延伸，实现交易规则、技术标准、数据规范三个统一。深入推行“不见面”交易，探索网络化、智能化、标准化交易评标模式，健全智慧监管、信用监管和协同监管体系，促进“不见面”交易三级全覆盖。深化电子保函应用推广，依法放宽项目进场备案，继续简化交易流程环节，规范清理各类进场交易收费，有效压降市场主体制度性交易成本。四是强化公共热线服务质量。加强12345热线功能整合和服务创新，深化非紧急类政务热线协同共治、联动共建，完善复杂疑难、盲点难点工单处办机制，全面实现“一号响应，接诉即办”。拓宽热线服务功能，推动公共热线与基层网格化深度融合，创响“一企来”企业服务主题品牌，强化各类特色专席的服务功能，全方位提升热线平台的层次定位。狠抓热线监督管理，探索自主质检、智能回访、三方通话模式，优化工单交办、跟踪督办、评价监督机制，不断提升工单办结率和群众满意度。充分发挥“政风热线”和“问政常州”栏目的社会监督作用，落实部门参与和“一把手”上线两个全覆盖，健全定期督办、线索移送、联动处办机制，强化问题线索的受理、曝光、督办、回访、问责及结果运用，全方位提升栏目的影响力和约束力。

（五）协力取得重点领域改革任务新进展。一是持续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864”改革行动，加快工改审批管理系统的功能升级和延伸覆盖，大力实施工程领域网上“一件事”套餐办，推动水电气、热力、排水、通信等市政公用服务项目集成入网，建立标准化、规范化、集约化审管机制，促进工程建设项目“一窗受理、全网运行”向更高层次发展。二是深化相对集中行政许可权改革，加快划转事项主体交接转移，规范拓展“网上办、集中批、联合审、区域评、不见面”工作制，把“一枚印章管审批”落到实处。三是创新推动“一件事”改革，在全市现有

100个“一件事”定制场景、63个统一标准化场景的基础上，以关注度高、关联部门多、面广量大的高频事项为重点，分类建立“单部门、单事项”“单部门、多事项”“跨部门、多事项”“一件事”基础目录指引，加强关联事项间的业务整合、环节精简和场景设计，拓展“跨部门、跨层级、跨领域”线上全流程“一件事”的应用范围，力争打造一批省内首创、全国领先的优秀场景案例。四是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完善“双随机、一公开”、信用体系、“互联网+”和跨部门协同等监管手段，探索试点“沙盒式”、触发式包容审慎监管新形态，建立审批、信用、监管闭环体系，实现更高层次的信息共享和审管联动，为企业发展提供更加丰厚的“市场土壤”。

（六）全力夺取营商环境专班工作新业绩。一是加强整体推进。以《三年行动计划》为主线，紧紧围绕国考评价体系，吸收借鉴先进地区经验做法，制定《重点任务分工》2.0版，加强新年度专班改革的顶层设计和整体谋划，突出多部门、多领域、多条线联动协同，发挥部门、板块小专班的助力补充作用，切实提升新年度专班推进的针对性和有效性。二是强化推进落实。加强专班推进的进展把控和成效评价，系统规范会议研究、进度汇总、情况通报、做法交流、督查督办工作制，坚持过程管理与效果评价相结合，促进查问一体、考评结合，实现动态监督、常态长效，切实把专班工作落到实处。三是促进成果转化。坚持目标导向和需求导向高度统一，推动专班任务课题化、精准化，在巩固现有的基础上，培育激发新亮点和新动能，通过强有力的典型带动和示范引领，促进各项改革成果的快速有效转化。

第二部分 常州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2021年度部门 预算表

公开01表

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常州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211.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52.4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二、外交支出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三、国防支出	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
五、事业收入	0	五、教育支出	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33.25	六、科学技术支出	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8.94
九、其他收入	0	九、卫生健康支出	91.18
		十、节能环保支出	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十六、金融支出	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92.5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二十二、预备费	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0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0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0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
本年收入合计	6345.15	本年支出合计	6345.15
上年结转结余	0	年终结转结余	0
收入总计	6345.15	支出总计	6345.15

公开02表

收入总表

部门/单位：常州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6345.15	6345.15	4211.90	0	0	0	0	2133.25	0	0	0	0	0	0	0	0	0
001033	常州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	6345.15	6345.15	4211.90	0	0	0	0	2133.25	0	0	0	0	0	0	0	0	0
001033000	常州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本级	1690.36	1690.36	1690.3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1033001	常州市便民服务中心	1663.24	1663.24	1663.24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1033002	常州市政府采购中心	858.30	858.30	858.3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01033004	常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133.25	2133.25	0	0	0	0	0	2133.25	0	0	0	0	0	0	0	0	0

公开03表

支出总表

部门/单位：常州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6345.15	3440.84	2904.31	0	0	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352.48	2448.17	2904.31	0	0	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159.48	2448.17	2711.31	0	0	0
2010301	行政运行	1780.27	1780.27	0	0	0	0
2010304	专项服务	779.00	0	779.00	0	0	0
2010306	政务公开审批	624.90	0	624.90	0	0	0
2010350	事业运行	667.90	667.90	0	0	0	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307.41	0	1307.41	0	0	0
20106	财政事务	171.00	0	171.00	0	0	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71.00	0	171.00	0	0	0
20126	档案事务	22.00	0	22.00	0	0	0
2012699	其他档案事务支出	22.00	0	22.00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8.94	308.94	0	0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08.94	308.94	0	0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53	0.53	0	0	0	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08.41	308.41	0	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1.18	91.18	0	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1.18	91.18	0	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48	23.48	0	0	0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4.92	34.92	0	0	0	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2.78	32.78	0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92.55	592.55	0	0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92.55	592.55	0	0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8.94	178.94	0	0	0	0
2210202	提租补贴	230.53	230.53	0	0	0	0
2210203	购房补贴	183.08	183.08	0	0	0	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单位：常州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211.90	一、本年支出	4211.9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211.9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39.5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二）外交支出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三）国防支出	0
二、上年结转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	（五）教育支出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3
		（九）卫生健康支出	79.28
		（十）节能环保支出	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十六）金融支出	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92.5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二十二）预备费	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
		（二十四）转移性支出	0
		（二十五）债务还本支出	0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0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
收入总计	4211.90	支出总计	4211.90

公开05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单位：常州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211.90	2615.00	2429.81	185.19	1596.9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39.54	1942.64	1757.45	185.19	1596.9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346.54	1942.64	1757.45	185.19	1403.90
2010301	行政运行	1274.74	1274.74	1146.32	128.42	0
2010304	专项服务	779.00	0	0	0	779.00
2010306	政务公开审批	624.90	0	0	0	624.90
2010350	事业运行	667.90	667.90	611.13	56.77	0
20106	财政事务	171.00	0	0	0	171.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71.00	0	0	0	171.00
20126	档案事务	22.00	0	0	0	22.00
2012699	其他档案事务支出	22.00	0	0	0	2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3	0.53	0.53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53	0.53	0.53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53	0.53	0.53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9.28	79.28	79.28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9.28	79.28	79.28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48	23.48	23.48	0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02	23.02	23.02	0	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2.78	32.78	32.78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92.55	592.55	592.55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92.55	592.55	592.55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8.94	178.94	178.94	0	0

2210202	提租补贴	230.53	230.53	230.53	0	0
2210203	购房补贴	183.08	183.08	183.08	0	0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单位：常州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615.00	2429.81	185.1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97.31	2397.31	0
30101	基本工资	341.01	341.01	0
30102	津贴补贴	740.17	740.17	0
30103	奖金	588.74	588.74	0
30107	绩效工资	219.61	219.61	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8.58	148.58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4.29	74.29	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9.01	59.01	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2.78	32.78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8	1.28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8.94	178.94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90	12.90	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5.19	0	185.19
30201	办公费	36.08	0	36.08
30211	差旅费	74.64	0	74.64
30215	会议费	9.02	0	9.02
30216	培训费	4.53	0	4.53
30217	公务接待费	3.94	0	3.94
30228	工会经费	14.52	0	14.52
30229	福利费	2.08	0	2.0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0.38	0	40.3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50	32.50	0
30302	退休费	26.49	26.49	0
30309	奖励金	0.10	0.10	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1	5.91	0

公开07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常州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211.90	2615.00	2429.81	185.19	1596.9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39.54	1942.64	1757.45	185.19	1596.9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346.54	1942.64	1757.45	185.19	1403.90
2010301	行政运行	1274.74	1274.74	1146.32	128.42	0
2010304	专项服务	779.00	0	0	0	779.00
2010306	政务公开审批	624.90	0	0	0	624.90
2010350	事业运行	667.90	667.90	611.13	56.77	0
20106	财政事务	171.00	0	0	0	171.00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71.00	0	0	0	171.00
20126	档案事务	22.00	0	0	0	22.00
2012699	其他档案事务支出	22.00	0	0	0	2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53	0.53	0.53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53	0.53	0.53	0	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53	0.53	0.53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9.28	79.28	79.28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9.28	79.28	79.28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48	23.48	23.48	0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23.02	23.02	23.02	0	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2.78	32.78	32.78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92.55	592.55	592.55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92.55	592.55	592.55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8.94	178.94	178.94	0	0

2210202	提租补贴	230.53	230.53	230.53	0	0
2210203	购房补贴	183.08	183.08	183.08	0	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常州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615.00	2429.81	185.1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97.31	2397.31	0
30101	基本工资	341.01	341.01	0
30102	津贴补贴	740.17	740.17	0
30103	奖金	588.74	588.74	0
30107	绩效工资	219.61	219.61	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8.58	148.58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4.29	74.29	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9.01	59.01	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2.78	32.78	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8	1.28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78.94	178.94	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90	12.90	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5.19	0	185.19
30201	办公费	36.08	0	36.08
30211	差旅费	74.64	0	74.64
30215	会议费	9.02	0	9.02
30216	培训费	4.53	0	4.53
30217	公务接待费	3.94	0	3.94
30228	工会经费	14.52	0	14.52
30229	福利费	2.08	0	2.08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0.38	0	40.3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50	32.50	0
30302	退休费	26.49	26.49	0
30309	奖励金	0.10	0.10	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1	5.91	0

公开09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单位：常州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4	0.00	0.00	0.00	0.00	3.94	9.02	15.53

公开10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单位：常州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	0	0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11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单位：常州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58.6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8.64
30201	办公费	22.40
30211	差旅费	14.84
30215	会议费	5.60
30216	培训费	3.01
30217	公务接待费	2.80
30228	工会经费	8.82
30229	福利费	1.17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12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单位：常州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 余资金	
合计								0	
货物类								0	
工程类								0	
服务类								0	

本部门无政府采购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2021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6345.15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3728.12万元，增长142.46%。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6345.15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6345.15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4211.9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594.87万元，增长60.94%。主要原因是新增在编人员、人员薪资标准调整、项目支出科目调整等。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去年无预算，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去年无预算，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去年无预算，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去年无预算，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2133.25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133.25万元，去年无预算，主要原因是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纳入预算编制体系。

（7）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去年无预算，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去年无预算，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去年无预算，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去年无预算，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6345.15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6345.15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5352.48万元，主要用于工作人员薪资发放、部门日常运行、项目费用。与上年相比增加3266.97万元，增长156.65%。主要原因是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纳入预算编制体系，并新增在编人员、人员薪资标准调整、项目支出科目调整等。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308.94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薪资发放。与上年相比增加308.46万元，增长64262.50%。主要原因是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纳入预算编制体系。

(3) 卫生健康（类）支出91.18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与上年相比增加19.03万元，增长26.38%。主要原因是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纳入预算编制体系。

(4) 住房保障（类）支出592.55万元，主要用于工作人员住房公积金缴纳等。与上年相比增加133.66万元，增长29.13%。主要原因是新增在编人员、人员薪资标准调整等。

2. 年终结转结余为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此项预算安排。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2021年收入预算合计6345.15万元，包括本年收入6345.15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211.90万元，占66.38%；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占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占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万元，占0%；

本年事业收入0万元，占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2133.25万元，占33.62%；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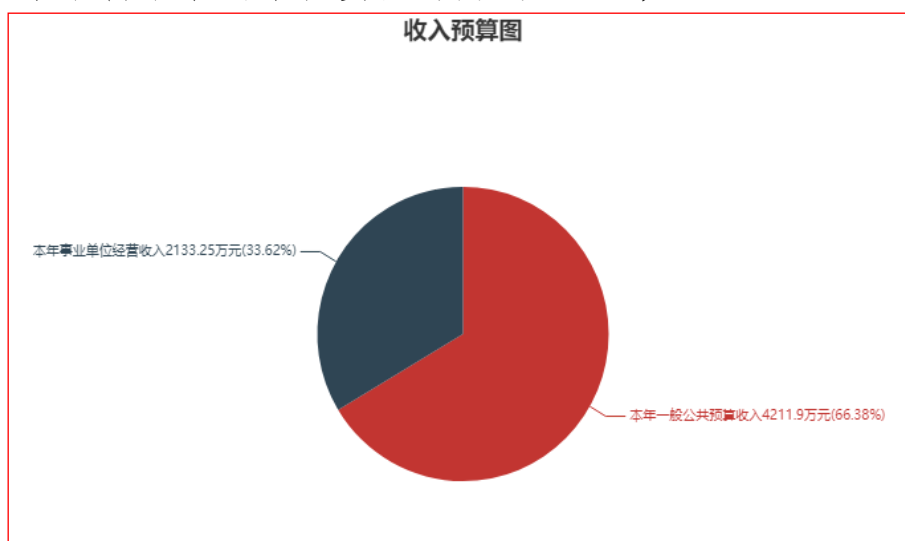
本年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0万元，占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占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占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万元，占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0万元，占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2021年支出预算合计6345.15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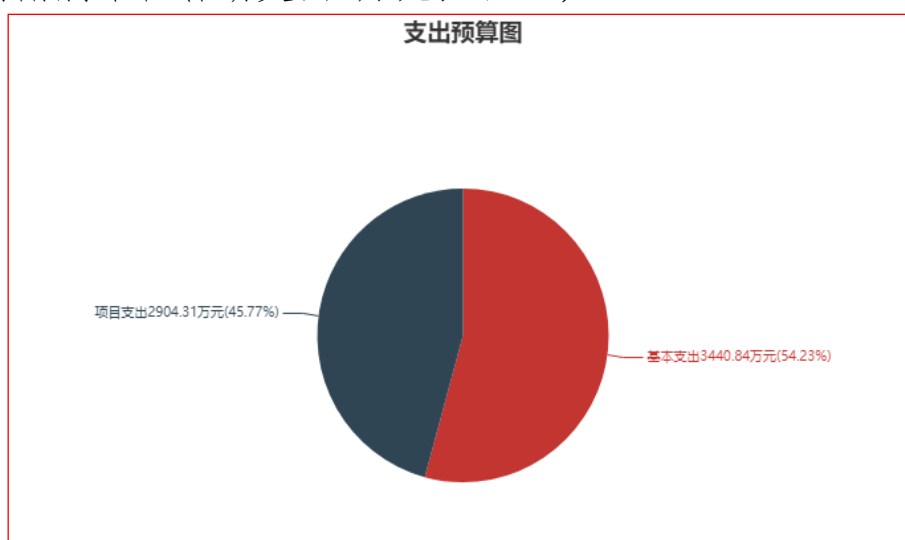
基本支出3440.84万元，占54.23%；

项目支出2904.31万元，占45.77%；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0万元，占0%；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4211.90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594.87

万元，增长60.94%。主要原因是新增在编人员、人员薪资标准调整、项目支出科目调整等。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2021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4211.9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66.38%。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594.87万元，增长60.94%。主要原因是新增在编人员、人员薪资标准调整、项目支出科目调整等。

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1274.7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10.32万元，增长19.76%，主要原因是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纳入预算编制体系。政务办本级和政府采购中心在编人员数量变化、薪资调整、公用经费标准调整等。

2.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专项服务（项）支出77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770.75万元，增长9342.42%，主要原因是增加“12345”公共服务热线外包服务项目。

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政务公开审批（项）支出624.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56.40万元，增长33.38%，主要原因是政务办本级机构改革和职能扩大后，项目支出科目有新增或调整等。

4.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667.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76.56万元，增长70.67%，主要原因是便民服务中心在编人员数量变化、薪资调整、公用经费标准调整等。

5. 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支出171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40.00万元，增长30.53%，主要原因是政府采购中心项目支出科目有新增或调整等。

6. 档案事务（款）其他档案事务支出（项）支出22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0.5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05万元，增长10.42%，主要原因是行政单位离退休人员工资标准调整等。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23.48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4.76万元，减少16.86%，主要原因是政务办本级和政府采购中心行政单位医疗卫生保障标准调整等。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23.02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7.97万元，增长52.96%，主要原因是便民服务中心在编人员增加及事业单位医疗卫生保障标准调整等。

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32.78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92万元，增长13.58%，主要原因是在编人员增加及公务员医疗卫生保障标准调整等。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178.9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41.14万元，增长29.85%，主要原因是在编人员增加及公积金缴纳标准调整。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230.5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4.28万元，增长17.47%，主要原因是在编人员增加及缴纳标准调整。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183.08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58.24万元，增长46.65%，主要原因是在编人员增加及缴纳标准调整。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2021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2615.00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2429.8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185.1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4211.9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594.87万元，增长60.94%。主要原因是新增在编人员、人员薪资标准调整、项目支出科目调整等。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2615.00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2429.8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 公用经费185.1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接待费支出3.94万元，占“三公”经费的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0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4.00万元，主要原因落实“八项规定”，严控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3.9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26万元，主要原因在编人员增加，总核定数同步增长。

常州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9.02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6.52万元，主要原因在编人员增加，总核定数同步增长。

常州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15.53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27万元，主要原因落实“八项规定”，严控培训经费支出。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2021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0万元，去年无预算，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58.64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12.33万元，减少65.70%。主要原因是根据厉行节约要求，压缩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及政府收支科目调整。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0万元。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业务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等。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管理，涉及四本预算资金6345.15万元；本部门单位共0个项目纳入绩效管理，涉及四本预算资金合计0万元，占四本预算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 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 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 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 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专项服务（项）：反映指定范围内的国家领导人、最高人民法院院长、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已退出领导岗位的政府领导人以及其他有关政府领导同志的生活服务管理支出。

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政务公开审批（项）：反映各级政府政务公开审批方面的支出。

十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十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财政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档案事务（款）其他档案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档案事务方面的支出。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

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二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